
商 标 注 册 公 告 (一)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三十三条之规定，下列刊登于2025年07月06日第1942期商标初步审定公告的商标，公告期满，核准注册，予以公告。商标专用权期限自2025年10月07日至2035年10月06日。

注册号： 85145853

商标： KEEZA

类别： 18

注册人： 林家锋

注册号： 85145865

商标： 桦久香

类别： 32

注册人： 宾利（哈尔滨）啤酒集团有限公司

注册号： 85145883

商标： 许庆奥

类别： 30

注册人： 毛亚靖
